

申請交通費補助注意事項

- 補助對象：無科技部計畫補助且無其他經費補助之教師(含博士後研究)、學生。
- 補助金額：僅補助申請人所在機構至新竹之交通費用，並依實際支出金額補助。僅補助跨縣市移動，市區內計程車、公車費用皆不補助。
- 申請方式：請於 **3/18(五)前** 填妥交通費補助申請表，並 E-mail 至 yutinglin0213@nycu.edu.tw，信件標題「**申請第二屆統計傳薪學術研討會交通費補助**」。名額有限，將依來信順序給予補助，申請通過者將寄信通知。
- 檢附單據：申請通過者需填 **交通費收據**，並附上高鐵票根或台鐵票根。
- 領取補助：申請通過者於 3/26(六) 8:30~14:00 攜帶上述「檢附單據」於申請交通補助櫃檯辦理領取。